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资料

中国·重庆

2026 年 9 月

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

二、请按照本次股东会会议通知（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1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友食品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式办理参加会议的手续，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三、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

四、股东需要在股东会发言的，发言应简明扼要地阐述观点和建议，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股东会议案进行，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会议案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五、股东会投票表决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当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涂改、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视为无效。

六、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交予场内工作人员。

七、现场表决统计期间，安排两名股东代表及一名律师负责计票、监票，由监票人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本次会议最终表决结果需由现场和网络表决合并统计。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 日（星期二） 14 时

二、会议地点：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30 号

有友食品重庆制造有限公司 4 楼会议室

三、主持人：董事长鹿有忠先生

四、出席及列席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等

五、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出席及列席会议的相关人员。

（二）推举监票人、计票人

（三）审议议案

1、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4、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四）股东发言及提问

（五）股东投票表决

（六）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监票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七）律师宣读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

（八）与会相关人员在股东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九）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主要情况如下：

1、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

2、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相应金额：本次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6,427.51 万元（含利息、现金管理投资收益等，最终金额以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当日实际金额为准），公司拟将该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本次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始终秉持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管控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支出，加强项目的建设管理和监督。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地点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在项目规划总投资额保持不变的基础上，优化全国营销网络区域投放布局，将资金向核心环节倾斜，提升募集资金使用精准度，合理压降各类非必要、低效益资金开支。

（2）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阶段性资金闲置情形，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对阶段性闲置募集资金开展低风险现金管理业务，“营销网络建设和品牌推广项目”累计实现现金管理投资收益 2,778.20 万元，进一步增厚募集资金专户节余资金规模。

（3）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期间，累计实现利息收入 229.30 万元，相应增加募集资金专户节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友食品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

议案二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重庆市最新行政区划，公司所处区域现归属于重庆两江新区，因此注册地址应做相应调整，由当前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际食品工业城宝环一路 13 号”拟变更为“重庆市两江新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际食品工业城宝环一路 13 号”，变更后实际地址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发为准。本次地址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注册地址变更工商登记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友食品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修订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对《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友食品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暨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和《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与章程修订相关的工商备案等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登记的情况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积极回报投资者，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有友食品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审议。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5 日